

正宁县城城市管理局2022年部门预算和“三公”经费公开说明

为进一步做好我县部门预算和“三公”经费公开工作，根据《预算法》和省、市预算公开相关要求及县政府工作安排，现就我县2022年部门预算和“三公”经费公开有关事项公开如下：

第一部分 预算部门基本情况说明

一、部门职能

正宁县城城市管理局是2007年8月成立的科级事业单位。主要职能是宣传贯彻落实国家、省、市、县有关城市管理的方针、政策和法规；制定城市管理发展规划；负责县城市容和环境卫生综合管理，广场管理，公共设施维护维修等事项；承担县城街区清扫、保洁、垃圾清运；与有关部门配合维护县城街区的公共秩序和公用设施，配合有关部门做好城市管理的其它工作。

二、机构设置

根据正机编发（2012）108号文件规定我单位为财政补助事业单位，共有预算单位1个，独立核算1个，包括局本级参照管理事业单位和1个下属事业单位市政监察大队。

三、人员情况

根据正机编发（2012）108号文件核定我单位编制30人，其中事业编制30人。实有人数45人，其中：在职人员45人。遗属供养5人，无离退休人员。

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收支说明

一、部门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

1、2022年正宁县城城市管理局预算2168.74万元，其中：人员经费

488.31万元，同比增加3.5%，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工资普调与调标。公用经费48.44万元，较上年增加18%。其中公务接待费0.50万元，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.00万元。专项1631.98万元，同比增长22%，增长原因是今年将垃圾转运及处理纳入预算。

二、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说明

按功能分类科目、经济分类科目说明如下：

2022部门预算指标2168.74万元，同比增长17%。其中人员支出预算488.31万元，商品服务支出预算48.44万元，项目支出预算1631.98万元。

（1）人员支出预算488.31万元，同比增长3.5%。支出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工资普调和经费供给标准提高。

（2）商品服务支出（公用经费）预算48.44万元，同比增加18%，项目支出预算1631.98万元，同比增加22%。增长原因是今年将垃圾转运及处理纳入预算。

三、“三公”经费预算说明

2022年我单位“三公”经费预算数2.50万元，其中公务接待费0.50万元，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.00万元，培训费3.86万元，会议费1万元，与上年无增减变化。

四、政府性基金预算说明

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。

五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说明

本年度无资本经营收入支出。

第三部分 部门其他预算情况说明

一、政府采购情况

本单位无政府采购预算。

二、国有资产情况说明

本单位固定资产原值为1360.93万元。

第四部分 财政资金预算绩效目标情况说明

2022年，我局项目资金1631.98万元，保证县城环境卫生日常整洁干净，垃圾进行无害化处理；路灯，公厕等市政设施正常运行，做好设施维修维护，为市民提供良好的人居环境。